

國立中正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(不含碩士在職專班)
選課注意事項

【選課時間】

一、第一階段選課:115 年 1 月 12 日(星期一)~1 月 21 日(星期三)

1. 系統開放加退選時間:

115 年 1 月 12 日上午 8 時~1 月 15 日晚上 10 時(系統開放選課，中間不關閉)

115 年 1 月 15 日晚上 10 時~1 月 19 日上午 8 時(系統關閉，跑篩選)

115 年 1 月 19 日上午 8 時~1 月 21 日晚上 10 時(系統開放選課，中間不關閉)

115 年 1 月 21 日晚上 10 時，系統關閉(第一階段選課結束)

2. 第一階段選課結果預計於 2 月 9 日上午 8 時於選課系統公告，若篩選作業提早完成，系統將提早開放查詢。

二、第二階段選課(加退選):115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一)~3 月 6 日(星期五)

1. 系統開放加退選時間:預計於 115 年 2 月 9 日公告。

2. 選課期間皆需跑篩選，無先選先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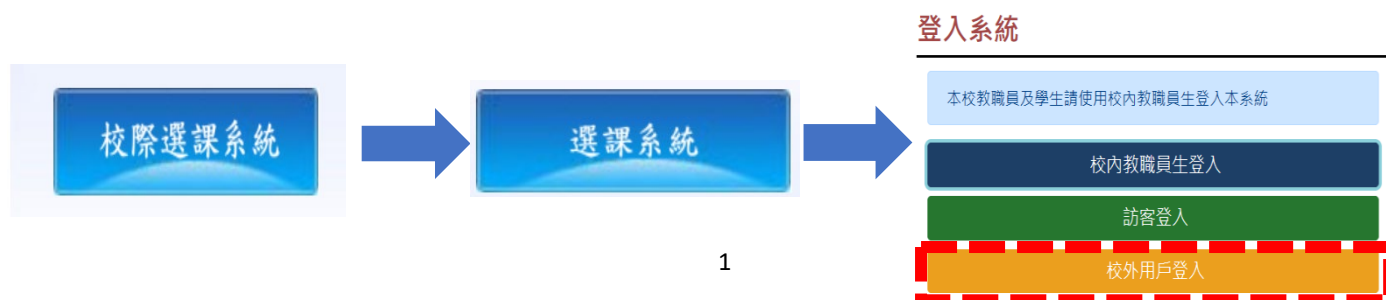
【系統登入】

- 一、本校學生、國際學位生:可由單一入口或教務系統「選課系統」(新系統)擇一登入。

- 二、國際交換生、國內交換生:由教務系統「校際選課系統」註冊帳密後→再由教務系統「選課系統」校內教職員生登入。



- 三、他校校際選課生: 由教務系統「校際選課系統」註冊後→再由教務系統「選課系統」校外用戶登入。



※單一入口:

https://cas.ccu.edu.tw/login?service=https%3A%2F%2Fportal.ccu.edu.tw%2Flogin_check_cas.php

※教務系統: <https://kiki.ccu.edu.tw/>

【選課方式】

一、必、選修課程(含體育課):採現行登記制方式。

登記制:學生於系統開放期間於系統選課,並依公告時間關閉系統跑篩選。

二、通識課程、國文、英文、軍訓:採志願序方式選課。每次可以排序 30 個志願,每輪開放選課時間,請同學進入系統檢視是否調整。

三、**篩選先跑登記制課程,再跑志願序課程**,通識等採志願序方式之課程,如與已選上之必選修課程與通識課程衝堂,以必選修課程為優先。通識課程,志願序在前的課程若選上,後面志願序的課程,若有衝堂情形,則無法選上。
志願序:學生於系統開放期間進行志願排序,並依公告時間關閉系統跑篩選。

【篩選方式】

一、登記制

(一)各學系之專業必修科目(一科目僅開單班者)由系統直接選入每位學生之已選修課程(灌課),若有餘額再開放給外系選修。

(二)專業選修科目由學生自行完成選課作業,依限修條件及篩選原則處理。

(欲選修本系專業選修科目者,需於系統篩選前完成選課作業,否則即喪失優先條件)

二、志願序

(一)通識國文、英文:

1.通識國文、英文一學期僅能各選上一門課。

2.同一志願序內,依年級排序,順序為 一年級 > 四年級 > 三年級 > 二年級。

(二)其他通識課程(科目代碼非 71 開頭):同一志願序內,依「本次已確定選上之非國文、英文通識課程數量」排序,中選課程數量較少者優先。

例如:A 生、B 生第 1 志願皆為「進階攝影」,A 生已選上非國英文之通識課 2 門,B 生 3 門,則以 A 生為優先(同一志願序,系所年級皆不列入篩選條件)。

(三)軍訓:

1.一學期僅能選上 1 門課。

2.同一志願序內,依年級排序,順序為 四年級 > 三年級 > 二年級 > 一年級。

【超短修】

一、受理期間:第二階段加退選期間 (115 年 2 月 23 日上午 8 點~3 月 6 日下午 4 點)

二、申請方式:學生於系統申請(請填欲超、短修後之總學分數)後，由所屬系所審核。

請注意:

(一) 請依各系規定檢送相關申請文件。

(二) 大一學生修課上限為 25 學分，欲申請超修 6 學分，則請於申請單上填寫「31」學分。

(三) 申請單一經系所審核通過，系統將不允許重新申請超短修或修改。

三、系統操作(教學影片 3:35):進入功能選單→點選申請超短修→點選申請超修或短修→輸入各項欄位資訊→按下申請(如需紙本申請單，請返回申請畫面→按下印表機→連同成績單送系所審核)。

【加簽】

一、教學組受理期間:加退選第 2 週(115 年 3 月 2 日上午 8 點~3 月 6 日下午 4 點，系統選課開放至晚上 10 點)

二、申請方式

(一) 學生於系統申請並印出加簽單，經任課教師與開課系所簽核，送至教學組開通選課權限。

(二) 學生須於選課期間自行上網加選。

(三) 同一時段最多可申請加簽 3 門課，可申請加簽科目總數以 15 門為上限。

(四) 已選填通識志願或已登記選課的課程，無法申請加簽，如欲申請加簽該課程，請先取消選填或取消登記該課程。

(五) 學生需符合以下任一擋修條件，才能提出加簽申請：

1. 科目目前選修人數 $\geq$ 限修人數(修課人數額滿)
2. 學生不符先修科目規定
3. 科目擋修學生所屬系所年級班級
4. 科目為軍訓，且學生當學期已選修其他軍訓
5. 科目為語言中心課程(190 開頭)
6. 在職專班師培生修習日間課程(含大學部、碩士班及教育學程)

【本校學生校際選課】

一、受理期間:第一階段選課及第二階段選課期間 (115 年 1 月 12 日上午 8 點~3 月 6 日下午 4 點)

二、申請方式:學生於新選課系統申請後，印出紙本申請單送所屬系所完成核章，再依修課學校規定完成繳費、選課程序後，將修課學校已完成簽章之校際選課單於申請截止日前送回教學組。

三、若修課學校未提供紙本核章，則請列印「完成選課及繳費之電腦畫面」，連同校際選課單於申請截止日前送回教學組。

四、 請注意:務必將紙本校際選課單送回教學組才算完成選課程序。

【其他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學士班大一、大二不得修習碩、博士班課程，特殊情形以加簽方式辦理。
- 二、研究生請以加簽方式選修軍訓。
- 三、選課系統操作教學: 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5pvU4fHygJs>